

乙部 諮詢問題

請在適當的方格上作出回應。如問卷預設的位置不敷應用，請另頁填寫。

香港交易所的建議

- 香港交易所建議開設收市後期貨市場交易時段（T+1 時段）。T+1 時段將於正常交易時段（T 時段）收市後 30 分鐘開始，即下午 4 時 45 分（恒生指數期貨及 H 股指數期貨）及下午 5 時 30 分（黃金期貨），並於下午 11 時 15 分結束。
- 於 T+1 時段執行的交易將登記為 T+1 交易，並於下一交易日結算及交收。
- 初步將開設買賣恒生指數期貨、H 股指數期貨及黃金期貨的 T+1 時段，稍後或會考慮推廣至其他衍生產品。
- 香港交易所將於 T+1 時段內透過適當的定時、隨時及／或實時監控，及於每個 T 時段增設開市後強制變價調整及按金追收（須於上午 11 時前支付），以管理收市後交易時段的風險。

問題
<p>1. 閣下／貴公司是否同意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建議？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，請說明原因：_____</p> <p>與國際市場接軌，增加香港本土競爭力；</p> <p>配合國內市場發展，如人民幣（期貨）產品推出；</p> <p>促進市場發展，增加交易量；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請說明閣下／貴公司的關注事宜及有關建議對閣下／貴公司或市場的影響：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

2. 閣下／貴公司對以下建議是否有任何意見或關注事宜：

a) 建議交易安排？

建議取消 (T+1 時段)，改以「延長」交易時間代替，好讓「交易系統」較容易整改及不需另設 (T+1) 交收時段，只需把結算工作延至收市後 (23:15) 進行

建議 (T+1 時段)，盡量開放期交所產品 (如小期及期權)，讓參與者可作套戩活動；及有利於計算「混合倉」按金水平

b) 建議結算安排？

昨夜 (T+1 時段) 與即日 (T 時段) 交易一起結算，客戶容易混淆，如即日 (T 時段) 及即日 (T+1 時段) 交易一起結算，客戶較易明白及掌握。

c) 建議風險管理安排？

d) 以「擬定開市價」作為計算建議中的強制變價調整及按金追收的基礎？

3. 請提出香港交易所應與上述建議一併考慮的其他事宜。

請預留時間 (最少一年時間)，整改「系統」及更新各類協議書。
